**2016年福氣實習申請說明**

爲配合大學院校社會工作學系、社會學系社工組及社會工作研究所學生之實習課程，並培養日後社會工作專業人才，特提供暑期及學期中之實習機會與相關科系在學學生，使其社會工作教育與實務能相配合而達到學以致用的目的。實習申請說明如下：

1. **實習對象及資格**
2. 各大學部社會工作相關科系三年級以上(含大學日、夜間部三、四年級同學及研究所)，對社區社會工作或身心障礙雙老家庭服務工作有興趣之學生。
3. 必修課程：社會工作概論、個案工作、團體工作、社區工作。
4. 選修課程：曾修讀過老人學、老人福利服務、健康照護、社區照顧、等課程者優先考慮。
5. **申請實習的手續**
6. 經由學校實習資格審核通過，已填妥學生實習資料者。
7. 請先郵寄學生實習資料表（含實習計畫及成績單）及履歷、自傳（含照片）各一份，經初步審查如資格符合逕通知面試。
8. **實習申請時間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實習期程** | **實習期間** | **實習時數** |
| **暑假實習** | 105年7月至8月 | 至少260小時 |
| **暑假密集式實習** | 105年7月至9月 | 至少404小時 |
| **期中實習** | 105年9月至12月 | 至少144小時 |
| 書面資料收件自即日起至105年03月31日截止凡符合條件者即通知參加實習生面試，於4月份進行甄選。 |
| **方(專)案實習** | 106年1月至5月 | 至少720小時 |
| 書面資料收件自即日起至105年9月30 日截止凡符合條件者即通知參加實習生面試，於10月份進行甄選。 |

1. **實習前的準備**
	1. 熟悉社會工作相關理論（佛洛依德、艾瑞克森、馬斯洛、皮亞傑、寇博等人之學說及危機理論、任務中心理論、學習型組織理論、系統/家庭系統理論、社會支持網絡與壓力因應理論、後現代與後結構主義等）之概要。
	2. 複習（社會）個案、團體、社區工作之要點。
	3. 應用社會工作統計與資料分析（以研究所實習生為主）。
2. **實習內容**

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社會工作（福利）實習或實地工作認定標準。

1. 基本社區社會工作的認識與應用。
2. 社區關懷據點基礎業務與運作方式（包括個案關懷訪視、健康促進活動安排及辦理、電話問安、集中用餐等相關福利服務），並撰寫個案紀錄（含個案觀察紀錄與個案紀錄等）與活動計畫書（含活動計畫書與活動檢討紀錄等）。
3. 社區培力相關業務見習（含支援辦理社區活動、支援社區長青學苑課程、支援社區各式評鑑準備工作等）。
4. 行政實習：協助機構電腦、文書、檔案及活動辦理前等資料處理，並學習行政電話的接聽及應對。
5. 參與社區聯繫協調會議及個案研討會（屬於期中實習）等。
6. 參與團體活動的觀察（如：社區親子共讀團體等）。
7. 參與團體督導會議。
8. 參與個案討論會議及提報個案
9. 繳交讀書報告與實習作業（含心得、週誌、實習總報告、實習自我評量表）。
10. **實習費用**

無需繳交實習費用

1. **聯繫窗口**

實習資料寄送地址：433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805號

實習資料寄送信箱：fortune0619@gmail.com

聯繫電話：04-26313525

聯 繫 人：楊豐綺 行政秘書